

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确认，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50,982,188.14元，2025年度母公司的净利润为29,443,382.70元。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3,179,235.39元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2,739,705.30元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定，公司以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，公司2025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2,739,705.30元。

为积极回报股东，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的前提下，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以公司总股本181,918,573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1,113,800股后的总股本180,804,773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.2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人民币3,616,095.46元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。

本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及已回购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公司2025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	3,616,095.46	0.00	7,265,783.59
回购注销总额	-	-	-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50,982,188.14	-95,519,105.52	26,045,504.47
研发投入	11,989,240.50	17,983,046.95	16,714,856.06
营业收入	3,013,891,330.13	3,074,892,613.74	3,256,298,292.39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		23,179,235.39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		22,739,705.30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	是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		10,881,879.05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		-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		-40,151,929.73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		10,881,879.05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		46,687,143.51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	0.50	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	否	

基于上述指标，公司未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，尚存在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